

保障重大疾病种类为以下 35 种

非危及生命的（极早期的）恶性病变

冠状动脉介入手术

轻微脑中风

心脏瓣膜介入手术

脑垂体瘤、脑囊肿、脑动脉瘤及脑血管瘤

视力严重受损（三周岁始理赔）

主动脉内介入手术

较小面积 III 度烧伤（10%）

慢性肾功能损害 - 肾功能衰竭期

重症头外伤

单个肢体缺失

单侧肺脏切除

肝脏手术

早期运动神经性疾病

人工耳蜗植入术

胆道重建手术

双侧卵巢或睾丸切除术

单侧肾脏切除

肝叶切除

单耳失聪

微创冠状动脉搭桥手术

III度房室传导阻滞-已放置心脏起搏器

于颈动脉进行血管成形术或内膜切除术

心包膜切除术

脑炎或脑膜炎

硬脑膜下血肿手术

严重阻塞性睡眠窒息症

因意外毁容而施行的面部整形手术

角膜移植

单眼失明

可逆性再生障碍性贫血

慢性肝功能衰竭

特定周围动脉疾病的血管介入治疗

因肾上腺皮质腺瘤切除肾上腺

植入腔静脉过滤器